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7日通过电话、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汉昭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及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将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5.65元/份调整为15.62元/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5.36元/份调整为15.33元/份。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杨荣政、蔡雯、杨应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杨荣政、蔡雯、杨应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所需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杨荣政、蔡雯、杨应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